

供高职高专护理专业用

护理伦理学

主 编 杨 玲

副主编 单 林 王志杰



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

供高职高专护理专业用

护 理 伦 理 学

主 编 杨 玲
副主编 单 林 王志杰

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护理伦理学/杨玲主编. —哈尔滨: 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 2006.4

ISBN 7-81076-808-5

I. 护… II. 杨… III. 护理人员--职业道德 IV. R19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31884 号

责任编辑: 卢 伟

封面设计: 彭 宇



NEFUP

供高职高专护理专业用

护理伦理学

Huli Lunlixue

主 编 杨 玲

副主编 单 林 王志杰

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和兴路 26 号)

东 北 林 业 大 学 印 刷 厂 印 装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12.25 字 数 283 千 字

2006 年 4 月 第 1 版 2006 年 4 月 第 1 次 印 刷

印数 1—1 500 册

ISBN 7-81076-808-5

B·21 定价: 23.00 元

《护理伦理学》编委会

主 编 杨 玲

副主编 单 林 王志杰

编 者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志杰 刘雪莹 杨同卫

杨 玲 邹雪明 单 林

郭晓芬 宫晓波

前 言

护理伦理学作为一门关于护理实践和护理科学发展中有关伦理道德的科学，对于提高护理人员的职业道德素质，增强自律意识，培养具有高尚护理道德情操的合格护理人才，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近年来护理高等职业教育不断发展，但护理伦理教育尚无符合不同起点学生需要的配套教材。本书是为高中起点、三年制高职高专护理专业的学生和临床护理人员编写的。本教材广泛吸收借鉴了国内外有关专家和学者的研究成果，针对护理专业特点，结合当前护理道德建设、教育的实际，力求突出科学性、先进性和实用性。

本书共 12 章，主要介绍了护理伦理学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和护理活动中的伦理规范与要求。旨在帮助学生了解护理伦理学的研究内容与对象，了解护理道德的历史概况；认识在现代护理中，护患双方应具有的权利和义务；掌握护理人员应该遵守的各种道德原则与规范；深刻理解护理工作者在现代护理工作中应承担的道德责任；通过护理伦理教育，提高学生护理道德的评价能力和道德修养的自觉性。

在编写本书的过程中我们参考和引用了有关研究成果和文献资料，在此，向有关作者、译者、出版者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写人员水平有限，教材在很多方面都可能存在一些错误和不足，恳请专家、同行、读者不吝指正。

编者

2006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伦理学与护理伦理学	(1)
一、伦理学与道德概述	(1)
二、护理伦理学与职业道德	(4)
第二节 护理伦理学与相关学科的关系	(9)
一、护理伦理学与护理学的关系	(9)
二、护理伦理学与护理心理学的关系	(10)
三、护理伦理学与护理美学的关系	(10)
四、护理伦理学与卫生法学的关系	(11)
五、护理伦理学与医学社会学的关系	(11)
第三节 学习护理伦理学的意义与方法	(12)
一、学习护理伦理学的意义	(12)
二、学习护理伦理学的方法	(13)
第二章 护理伦理学的产生、形成与发展	(15)
第一节 我国护理道德概况	(15)
一、我国古代护理道德的产生与发展	(15)
二、我国古代护理道德评价	(17)
三、社会主义护理伦理的形成与发展	(18)
第二节 国外护理道德概况	(20)
一、国外古代护理道德的产生与发展	(20)
二、国外近代护理道德的发展	(21)
三、国外护理伦理学研究的新动态	(22)
第三章 护理伦理的原则、规范和范畴	(24)
第一节 护理伦理的基本原则	(24)
一、护理伦理基本原则的内容	(24)
二、护理伦理基本原则的特点	(28)
第二节 护理伦理的基本规范	(28)
一、护理伦理规范的实质	(28)
二、护理伦理规范的内容	(29)
第三节 护理伦理的基本范畴	(31)
一、权利与义务	(31)
二、情感与良心	(34)
三、审慎与保密	(36)
第四章 护理关系伦理	(39)

第一节 护患关系伦理	(39)
一、护患关系的内容及模式	(39)
二、影响护患关系的主要因素与对策	(42)
三、护患关系的伦理规范	(43)
第二节 护际关系伦理	(44)
一、护际关系的内容	(44)
二、正确处理护际关系的意义	(45)
三、建立良好护际关系的伦理规范	(47)
第三节 护理人员与社会公共关系伦理	(48)
一、护理人员的社会地位和责任	(48)
二、护理人员与社会公共关系的伦理规范	(49)
第五章 预防保健与康复护理道德	(52)
第一节 预防保健中的护理道德	(52)
一、预防医学的特点及护理道德要求	(52)
二、环境保护的意义及护理道德要求	(56)
三、社区保健的内容及护理道德要求	(59)
四、家庭病床护理的特点及道德要求	(61)
第二节 康复护理道德	(63)
一、康复护理的内容及特点	(63)
二、康复护理的道德要求	(65)
第六章 临床护理道德	(67)
第一节 基础护理道德	(67)
一、基础护理的特点	(67)
二、基础护理的道德要求	(68)
第二节 门诊、急诊护理道德	(68)
一、门诊护理的特点和道德要求	(69)
二、急诊护理的特点和道德要求	(70)
三、危重病人抢救护理的特点和道德要求	(71)
第三节 手术护理道德	(72)
一、手术病人的护理特点	(72)
二、手术病人护理的道德要求	(73)
第四节 妇幼病人的护理道德	(74)
一、妇产科病人的护理特点及道德要求	(74)
二、儿科病人的护理特点及道德要求	(76)
第五节 老年病人的护理道德	(77)
一、老年病人的护理特点	(78)
二、老年病人护理的道德要求	(78)
第七章 整体护理及心理护理道德	(80)

第一节 整体护理道德	(80)
一、整体护理的特点和意义	(80)
二、整体护理的道德要求	(83)
第二节 心理护理道德	(84)
一、心理护理的特点和意义	(84)
二、心理护理对护士素质的要求	(86)
三、心理护理的道德要求	(88)
第八章 特殊护理道德	(91)
第一节 精神病病人的护理道德	(91)
一、精神病病人的护理特点	(91)
二、精神病病人护理的道德要求	(92)
第二节 传染病病人的护理道德	(93)
一、传染病病人的护理特点	(93)
二、传染病病人护理的道德要求	(94)
三、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的护理道德	(95)
第三节 癌症病人的护理道德	(100)
一、癌症病人的护理特点	(100)
二、癌症病人护理的道德要求	(101)
第九章 临终护理与尸体料理道德	(103)
第一节 临终关怀道德	(103)
一、临终关怀与临终护理的特点	(103)
二、临终病人的心理反应和要求	(105)
三、临终护理的道德要求	(106)
第二节 死亡和安乐死的伦理问题	(107)
一、死亡的标准界定及其伦理意义	(107)
二、安乐死及其伦理争论	(110)
第三节 尸体料理道德	(115)
一、尸体料理的意义	(115)
二、尸体料理的道德要求	(115)
第十章 生育控制与优生学中的护理道德	(117)
第一节 生育控制技术应用及护理道德	(117)
一、人口控制的社会意义	(117)
二、生育控制技术服务的伦理问题及道德要求	(118)
第二节 优生学中的护理道德	(123)
一、优生学的基本内容	(123)
二、优生学的若干伦理问题	(125)
三、优生护理工作的特点和道德要求	(128)
第十一章 护理管理和护理科研道德	(130)

第一节 护理管理道德	(130)
一、护理道德在护理管理中的应用	(130)
二、护理领导者的素质	(132)
三、护理管理的道德要求	(133)
第二节 护理科研道德	(139)
一、护理科研的道德意义	(139)
二、护理科研的道德要求	(140)
三、人体实验的道德要求	(142)
第十二章 护理伦理的评价、教育与修养	(145)
第一节 护理伦理评价	(145)
一、护理伦理评价的标准和依据	(145)
二、护理伦理评价的方式和作用	(147)
第二节 护理伦理教育	(149)
一、护理伦理教育的含义、特点、意义	(149)
二、护理伦理教育的过程	(152)
三、护理伦理教育的原则和方法	(154)
第三节 护理伦理修养	(155)
一、护理伦理修养的特点和意义	(156)
二、护理伦理修养的境界	(157)
三、护理伦理修养的方法	(158)
附录	(161)
一、大医精诚论	(161)
二、希波克拉底誓言	(161)
三、南丁格尔誓约	(162)
四、医务人员医德规范及实施办法	(162)
五、中国医学生誓言	(163)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管理办法	(163)
七、我国护理管理标准及评审办法(试行)	(166)
八、新世纪中国护士伦理准则	(173)
九、国际护理学会护士伦理法典	(174)
十、台湾(地区)的护理规范	(176)
十一、香港(地区)护士专业守则	(177)
十二、加拿大护理学会护士法典	(178)
十三、注册护士伦理法典(CAN)	(179)
十四、职业行为法典	(184)
十五、美国护理学会护士伦理法典	(185)
十六、后希波克拉底誓言	(185)

第一章 绪 论

护理伦理学是伦理学的分支学科,是研究护理道德的产生、发展及其具体内容的科学。它与护理学、心理学、法学及人类文化等密切相关并随着护理学研究领域的发展而发展。系统地学习和研究护理伦理学,对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高护理专业学生和护理临床人员的道德素质,推动护理科学发展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伦理学与护理伦理学

一、伦理学与道德概述

(一) 伦理学

1. 伦理学的含义

伦理学是以道德为研究对象的科学,即研究道德的起源、本质、作用及其发展规律的科学,又称道德哲学。

在我国古代文化中,“伦”的本意为辈,指人和人之间一代一代相连接,表示人和人之间的辈分关系。后来引申到“类”、“比”的意思。“理”的本意为治玉,指整理玉石的纹路。后来引申为事物的条理、道理、规则。“伦理”二字连用最早见于秦、汉之际所写成的《礼记·乐记篇》,其中说:“乐者,通伦理也。”中国出现“伦理学”这个词是在清代末年。日本人在翻译英语的“道德”(ethics)一词时,在日文中找不到相应的词来表述,于是借用中文译成“伦理学”,后来我国学者也沿用了这个词。“伦理”其意是指处理人与人之间相互关系的道德规则。

伦理学是一门古老的学科,早在古希腊时期,唯心主义哲学大师苏格拉底就曾阐述过当时社会流行的道德规范,并提出“美德即知识”的著名论断,他的再传弟子亚里士多德在雅典学院曾系统地讲授关于道德研究的学科(伦理学)。亚里士多德死后,他的儿子尼可马可将他的学说整理成《尼可马可伦理学》。这是西方最早的伦理学著作。此后伦理学便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存在于欧洲各国。到了康德时期,伦理学有了新的发展,康德被誉为继亚里士多德之后伦理学发展的又一个里程碑。

在中国,尧舜时期就有了伦理学思想的萌芽。春秋末年,儒家学派的创始人孔丘开始讲授伦理学,并写成《论语》一书,它是我国第一部伦理学著作。之后,作为孔门后学的曾子所著的《大学》、曾子的学生子思所著的《中庸》,也堪称是集中国古代伦理学思想之大成者。

但是,伦理学作为科学,尚是一门相对年轻的学科,因为只有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后,才把伦理问题的研究建立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础之上,使其成为一门科学。

2. 伦理学的基本问题

伦理学的基本问题是道德和利益的关系问题。伦理学所要解决的问题很多，但就其自身矛盾的特殊性而言，主要应是道德关系问题。马克思主义认为人与人之间的道德关系是由物质关系决定的，而人们的物质关系归根结底是利益关系。因此，道德关系又总是反映着人们之间的各种利益关系。在人类社会的各种利益中，物质利益是最基本的，是决定其他利益的基础，并影响决定着社会意识及上层建筑。物质利益作为经济基础表现为物质上的社会关系。而道德则是一种思想上的社会关系，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即人与人之间的道德关系是由物质关系决定的。关于社会经济利益决定道德，还是道德决定经济利益，以及道德对经济有无反作用的问题，马克思主义认为道德是历史的社会的产物，在人类道德生活领域中，作为经济关系直接表现的利益是第一性的，而反映利益的道德是第二性的。利益决定道德，道德又反作用于利益。关于道德如何反映和调节个人利益和社会整体利益关系的问题，即个人利益服从社会整体利益还是社会整体利益服从个人利益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态度决定着各种道德体系的原则和规范，也决定着人们道德行为的方向、标准和境界。伦理学一般分为规范伦理学和非规范伦理学两大类。

(二) 道德

1. 道德的含义

道德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是人们在社会生活实践中形成并由经济基础决定的，用善恶作为评价标准，依靠社会舆论、内心信念和传统习俗来维系的，用以调整人与人之间、个人与社会之间相互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道德”一词，源自古希腊语，当时是指风尚习俗。在我国“道德”最初并不是一个词，而是分开使用的。“道”表示事物运动、变化的规律，又指社会政治状况或做人的规范、规矩、原则。而按照这些规矩、规范、原则去做有所得即为“德”，所谓“德者，得也”。春秋时期荀子在其《劝学》篇中说“故学至于礼而上矣，夫是之谓道德之极”。这里的“礼”主要是指当时的社会政治制度、行为准则。意思是说，人们学了“礼”，按“礼”的规定去做，也就达到了道德的最高境界。

马克思主义认为，道德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它深深地根植于社会经济关系之中，是一定社会经济关系的反映，并随着社会经济状况的变化不断改变着其内容和形式。由于人类活动的社会性和目的性，以及社会关系的复杂性，因此，为了维护人们之间的正常关系，保证社会秩序，使社会生活得以正常进行，需要对人们的行为加以适当的约束。这种约束人们行为、调整人们彼此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就是道德。

“道德”与“伦理”是两个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的概念。道德侧重于伦理道德实践，常用以表述具体的道德行为、道德规范和道德现象等；而伦理一词则侧重于有关伦理道德的思想、理论和原则，多用于把伦理道德作为一种理论问题、学术问题研究的场合。

2. 道德的基本问题

道德的基本问题是利益问题。人们把利益问题作为道德的基本问题，是因为一定的社会风气和道德观念，是一定社会经济状况的产物。道德是人类社会特有的现象，但不等于人类社会所有的现象都与道德有关。只有影响到他人、集体、国家利益的行为，才

是具有道德意义。因此，根据道德的基本问题，即利益问题，常把人们的行为分为两大类：一是非道德行为，也就是与道德无关的行为；二是道德行为，就是在一定的道德意识支配下表现出来的有利或有害于他人和社会的行为，在伦理学上也称做伦理行为，包括道德行为和道德行为两方面。凡是符合社会整体和他人利益的行为是道德行为，反之是非道德行为。

3. 道德的阶级性与继承性

道德的阶级性，是指在阶级社会中各个阶级有各自不同的甚至是对立的道德。各种道德体系，都是某一特定的阶级基于本阶级的利益所形成或承认的道德体系，都是为特定阶级服务的。道德的继承性，是指道德在发展过程中，新旧道德之间的客观必然联系。道德作为人类社会的一种文化意识形态，从来都是有着历史的延续性。因为社会的发展是有连续性的，每一个社会都是在前一代提供的生产力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这也就决定了道德发展的延续性。

4. 道德的社会作用

(1) 道德能够促使产生它的经济基础的形成和巩固 当一种新的经济制度要取代旧经济制度的时候，反映新经济基础的道德便会以自己特有的方式形成社会舆论，谴责、否定旧制度，歌颂、肯定新制度。这样，道德就对旧制度起了摧毁作用，而对新制度起了扶植和促进作用。

(2) 在阶级社会，道德是阶级斗争的重要工具 历代统治阶级，总是通过一系列的道德原则、规范，把本阶级成员约束在一定的范围内，并教育他们认识自己的阶级利益和个人的责任，并调整好本阶级内部关系，团结一致，为其根本利益而努力；同时，对被统治阶级的成员，施加道德影响，把他们的思想和行为纳入本阶级道德规范的轨道，巩固本阶级的统治地位。

(3) 道德是影响社会生产发展的一个重要的精神力量 在社会生产力中，人是最重要的因素。人的生产活动是受思想支配的，当一种道德观念为人们接受时，必然对其劳动态度、工作效率发生影响。

(4) 道德对维护社会秩序和保证社会安定起重要作用 道德通过调整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各种关系和相互的矛盾，使社会生活能够正常进行和相对稳定，并保证人们的日常生活和交往的和谐。

5. 道德的作用方式

(1) 社会舆论 是指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对周围某种事件或行为自发的、情绪、议论、态度或通过传播媒体，对一些行为品质的肯定、赞扬，对某些不良现象和行为的否定、谴责。

(2) 传统习俗及社会风尚 传统习俗及社会风尚是人们在长期社会生活中逐渐形成的具有世代相传的特点。其通过某种道德原则、规范，经过长期的社会舆论影响和教育，使人们的内心信念变得相对稳定。

(3) 内心信念 内心信念是指人们在实践中形成的道德认识、道德情感和道德意志的统一，也是人们对某种观点、原则和理想等形成的内心真挚的信仰。

二、护理伦理学与职业道德

(一) 护理伦理学

1. 护理伦理学的含义

护理伦理学是研究护理道德的科学,是运用一般伦理学原理和道德原则来解决和调整护理实践中护理人员与服务对象、护理人员之间、护理人员与社会之间关系的一门科学,是护理学与伦理学相交叉的一门边缘学科。

2. 护理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护理伦理学属于应用伦理学的范畴,护理伦理学的研究对象主要是护理领域中的道德现象,护理道德关系及其发展规律。护理人员在护理实践中无时无刻不发生着与患者、与同行、与社会之间的各种复杂的关系。概括起来有以下四个方面:

(1) 护理人员与病人及家属的关系 护理人员与病人的关系应该是服务与被服务的关系,是护理工作中最基本的首要的关系。这种关系的和谐与否直接关系到护理质量的高低和病人的生命安全,影响着医院或社区的护理秩序、医疗质量和社会的精神文明建设。因此正确认识和处理好护理人员与病人的关系是护理伦理学研究的主要内容和核心问题。护理人员与病人家属的关系也是影响较大的事情,病人的安危牵动着亲属的心,直接影响到他们的工作、学习,处理好护理人员同病人家属的关系,同样是非常重要的。

(2) 护理人员与其他医务人员及护理人员之间的关系 上述关系包括护理人员与护理人员、医生、医技人员、行政管理人员以及后勤人员之间的关系。在护理活动中,护理人员与上述人员间有着广泛、密切的联系,彼此之间能否相互信任、相互尊重、支持、协作,直接影响着护理工作的正常开展,直接关系到医疗工作的整体效果。因此在护理道德基本原则指导下,处理好护理人员与其他医务人员之间的关系至关重要,是护理伦理学研究的重要内容。

(3) 护理人员与社会的关系 护理活动不仅关系着病人及家属的利益,而且关系着社会的利益,它与整个社会有着广泛而深刻的联系。在护理实践中,护理人员不仅要履行对病人的护理职责,还要照顾整个社会的利益。诸如计划生育、卫生资源分配、传染病控制等。如果不从整个社会利益着眼,护理人员就很难进行行为的选择,也很难确定其行为是否合乎道德。

(4) 护理人员与医学科研的关系 随着护理科学的发展和医学高新技术在临床上的广泛应用,现代医学中出现了许多伦理难题,如人体实验、生殖技术、生与死的控制都涉及护理行为合乎道德与否的争论。

3. 护理伦理学的研究内容

护理伦理学的研究内容非常广泛,主要包括三个方面:

(1) 护理道德的基本理论 包括护理道德的产生、发展及规律,护理道德的本质特点及社会作用,护理道德的理论基础。

(2) 护理道德规范体系 主要包括护理道德的基本原则、具体原则、基本规范和基本范畴,护理人员与病人、与其他医务人员及护理人员相互之间的基本道德规范,护理人员在不同领域(临床、护理、社区保健、科研管理等)、不同方式护理(基础护理、

整体护理、特殊护理、心理护理等)中的具体道德规范和要求。

(3) 护理道德实践 包括护理道德的评价、护理道德教育、护理道德修养。

4. 护理伦理学的理论基础

护理伦理学的理论基础是生命论、人道论、美德论、义务论、公益论。

(1) 生命论 生命论是关于人的生命本质和意义的理论,它代表着人们对生命看法的历史变迁。从历史上看,人们对生命所持的观点主要有生命神圣论、生命质量论和生命价值论。

生命神圣论,强调人的生命具有至高无上的、神圣不可侵犯的价值的观念。生命神圣论首先和生命对任何人都是最重要的这一事实有关。没有人的生命就没有人类社会的一切。护理学理所当然地把维护生命作为自己的首要职责。远古时代人类的生存非常困难,恶劣的自然环境,毒蛇猛兽的伤害,疾病的折磨,氏族部落之间的争斗,常常导致整个部落的灭亡,因而人的寿命非常短暂。当时,生命被认为是珍贵的、神圣的。对人类物种的保护是最大的问题,增加人口数量,延长寿命是人们的首要要求。这种观念促进医护人员竭尽全力去探索生命的奥秘,解除病人的痛苦,挽救病人的生命,延缓死亡的到来。生命神圣论作为一种古老的生命观,在争取人类的自由与平等、重视和珍爱生命方面起着积极的作用。

生命质量论,是以人的自然素质优劣高低来衡量其生命存在对自身、对他人及对社会的价值,强调人的生命价值不在于生命存在的本身而在于生命存在的质量,人们不应单纯追求生命数量,更应关注生命的质量,增强和发挥人的潜能。依据生命质量的含义,伦理学家将其划分成了三个层次:其一,生命的主要质量,是指人的身体和智力状态;其二,生命的根本质量,指生命的目的、意义及与其他人在社会、道德上的相互作用;其三,生命的操作质量,指利用智商、诊断学范围的标准来测定智能、生理方面的质量。生命质量论的产生标志着人类生命观的历史性转变,表明了人类对生命的态度和对待医学行为的价值判断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为人们认识和正确处理生命问题提供了重要的理论依据。

生命价值论,是以人具有的内在价值和外在价值来衡量其生命意义的伦理观念。生命价值论强调人的生命价值在于能进行创造性劳动,改造生活环境,这种能力也表现为认识并改造自然和社会的能力。生命的内在价值是由生命质量所决定的生命的自我价值,即生命所具有的潜在的创造能力或劳动能力;生命的外在价值是由生命对他人和社会的意义所决定的。生命的社会价值,即把内在价值发挥出来为社会创造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价值。生命的内在价值与外在价值是相互联系密不可分的,内在价值不断地转换为外在价值,而外在价值又丰富了内在价值。衡量人的生命价值,要把内在价值和外在价值结合起来,不仅要重视生命的内在价值,而且更应重视其对他人对社会的贡献,贡献越多他的生命就越崇高,价值也就越大。二者的统一构成了人的生命价值。

生命神圣论、生命质量论、生命价值论表明了人类对生命伦理不断认识的过程。新的生命伦理观认为,生命的神圣在于它的质量和价值,我们应当在提高生命质量和价值的前提下去维护生命的神圣和尊严。

(2) 人道论 人道论原指 14~16 世纪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先进思想家,为了摆脱经

院哲学和教会的思想束缚提出的，作为反封建制度和宗教的思想武器。后泛指从人的本性出发，关心人的解放，维护人的尊严、权利和自由，尊重人的价值，使人能得到充分自由发展等思想。

医学人道主义则是指在医学领域内，在医务人员与病人的关系中，医务人员爱护、关心病人的健康，竭尽全力消除和减轻病人的痛苦，尊重病人的人格和权利，重视人的生命价值，维护病人利益和幸福的伦理思想。医学人道主义随着历史的发展，医学科技水平的提高，表现为不同的形式：①古代朴素医学人道主义。即缺乏医学科学的基础，医生对患者的感情是建立在怜悯和同情的自然情感上，经常存在医生的主观人道愿望与客观非人道的医疗实践的矛盾。②实验医学时期的医学人道主义。即医学开始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反对神学，使得同情患者的愿望有了科学的保证。③现代医学人道主义。强调把医学看成是全人类的事业，尊重患者的自主性，更充分地保护患者或受试者的权益。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医学人道主义继承和发扬了以往人道思想的优良传统，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下对人的生命价值的尊重，坚持社会主义的医学服务方向，把关心全人类的身心健康、预防疾病的发生、提高全人类的人口质量、人人享有健康服务作为医学的出发点和归宿。

医学人道主义从属于广义人道主义的范畴，也是护理伦理学研究的重要内容，是护理伦理学发展的坚实基础和科学依据。

(3) 美德论 美德是一种道德意识概念，它是个人或集体、阶级、社会固有的、美好的稳定的道德品质的概括。各个不同时代的不同国家民族都有许多传统美德，美德的内容在历史上是按照社会及其统治阶级的需要而变化的。护理美德是指护理人员依据护理道德准则行动时表现出的道德修养特性或倾向。护理美德的内容十分丰富，主要表现为：①善良仁爱。指要讲人道，同情、善待、尊重患者。②诚挚求实。真诚热情地维护患者的利益，并具有实事求是的护理作风。③严谨审慎。要有严肃的科学态度、周密的护理计划，小心谨慎地进行每一项护理操作。④公正廉洁。对患者一视同仁，平等相待，合理分配卫生资源与服务，作风正派，不徇私情，不谋私利。⑤敬业进取。忠诚护理事业，刻苦钻研护理技术，积极探索勇于创新，不断提高护理质量。

(4) 义务论 义务论源于希腊语，即关于应当的学说。亦译为“道义论”、“本务论”或“非结果论”。在西方现代伦理学中，指人的行为必须遵照某种道德原则或按照某种正当性去行动的道德理论。与“目的论”、“功利主义”相对。强调道德义务和责任的神圣及履行的重要性，以及人们的道德动机和义务心在道德评价中的地位和作用。认为判断人们行为的道德与否，不必看行为的结果，只要看行为是否符合道德规则，动机是否善良，是否出于义务心等。

在护理伦理学中，护理的道德义务就是确定护士的行为准则和规范，把护理人员的行为限制在一定的范围内，即明确护理人员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怎样做才是道德的。义务论强调的是护理人员对每个患者应承担的道德责任，一种是他律性责任感，即在一定的的外力的强迫之下，被动形成的责任感；另一种是自律性责任感，这是道德责任感的高层次表现，是出于自觉自愿，主动地为患者做出奉献。一个有责任感的护理人员应该主动将他律责任感转化为自律责任感。

义务论是传统护理伦理学的核心内容,这种道德要求与当时的医护发展水平相适应,促进了医护人员道德品质的培养,但是随着医学科学的发展和护理学逐渐形成了独立学科。义务论单纯强调行为的动机,强调对患者个人负责的观念已逐渐转变为强调行为动机与效果的统一,强调对患者和对他人对社会义务的统一。

(5) 功利论 亦称功利主义,产生于19世纪初,由英国的边沁提出,是一种以实际功效或利益作为道德标准的伦理学说。功利原则把人们行为动机归结为快乐和痛苦,而把道德的标准归结为功利,主张“个人的利益是唯一现实的利益”,“社会利益只是一种抽象利益,它不过是个人利益的总和”,并主张利己主义原则乃是保证“最大多数的最大幸福”的手段,由于每个人的利益的总和构成社会利益,因而每个人追求个人利益和幸福时,自然增加了整个社会的利益和幸福。弥尔自称最早提出并使用“功利主义”这一概念。他认为功利主义就是最大的幸福主义,幸福不只是局限于狭隘的个人利益,而是全体社会成员的幸福,当人们在追求利益时,要注意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的协调,功利不仅是对幸福的追求,还应当包括对不幸的避免或减轻。边沁和弥尔都主张快乐主义目的论,以行为效果和功利标准判断人们行为的善恶,提倡与功利原则相一致的效果论,认为动机只有作为行为过程的因素才能表现出来,道德标准和道德原则存在于效果之中。他们以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为基本原则和最高理想,力图使个人幸福与他人幸福和谐统一。

在护理道德中,功利论主张护理人员的行为以满足病人和社会大多数人健康利益为标准。在护理实践中,功利论有助于护理人员树立正确的功利观,重视病人和社会人群的健康利益,将病人的损失与不幸降到最低限度;同时还肯定了护理人员的正当的个人利益,有利于调动护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但功利论应坚持正确的价值导向,避免利己主义和小团体主义倾向。

(二) 职业道德

1. 职业

职业一词由“职”和“业”两个字构成。所谓“职”包含着职责、权利和义务的意思;所谓“业”包含着业务、事业、具有独特性的专业工作的意思。由此,所谓职业,就是人们由于社会分工而长期从事的专门业务和履行的特定职责,并以此作为主要生活来源的社会活动。职业是伴随劳动分工的深化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我们今天生活在一个普遍职业化分工的时代,社会职能已经专业化了,所以职业的种类是多种多样的,并将越来越多。

职业的稳定性是职业的基本特征,即根据生产力发展和社会的需要,将一部分劳动者相对稳定地安置在社会分工体系的某种岗位上,使其固定地从事某项工作,为社会创造物质财富或精神财富。离开了工作稳定性就无所谓职业。职业的经济性是职业的另一基本特征。在现阶段就业不仅意味着有了一个社会承认的正式身份,能够履行社会的职能,而且还意味着以此获得生活来源,掌握主要的谋生手段。

2. 职业道德的含义

所谓职业道德是指从事一定职业的人们,在特定的职业活动中应遵循的行为规范的总和。职业道德是整个社会道德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一般社会道德在某一特

定职业中的具体体现，反映了职业范围内人与人之间的特殊道德。它是发展物质生产、提高工作效率的精神动力，是改进和完善人际关系、形成良好社会道德风尚的主要手段，是社会精神文明发展程度的重要标志。

3. 职业道德的特点

职业道德是人们在特定职业实践中形成和发展的，因此具有不同于其他道德的特点。

(1) 专业性 职业道德是和职业活动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反映着鲜明的职业特点。不同的职业，使人们在职业活动中与不同的人形成特殊的关系，具有不同的权利和义务，从而形成特定的“职业良心”和行为规范。

(2) 实用性 职业道德是一种实践化的道德。职业道德原则和规范是在职业活动实践中，根据职业任务、职业责任和职业纪律的要求总结和概括而成。这些原则和规范大都表现为简明适用、具体可行的行为守则、规章制度、誓词、公约等形式，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3) 多样性 职业道德的多样性是和社会公德、家庭道德相对而言，是指职业道德的种类和表达形式是多样的具体的。职业道德由于不同职业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和方式以及社会所承担的职责不同，同一职业每个从业人员的岗位和业务范围不同，职业道德的要求也不同。因此职业道德的种类是多样的。

(4) 稳定性 从事某一职业的人们，长期以来，由于特定的活动对象、共同的劳动内容、相似的劳动方式以及共同的职业教育和训练，使其形成了特有的职业心理和职业品质、职业传统和习惯，以及职业生活方式。这种心理、习惯、生活方式世代相传，所以每一职业的从业者都会从上代人那里吸取合理的职业道德观念，以确保职业活动有序地进行，这就决定了职业道德的内容有一定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5) 时代性 任何事物都是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变化的，职业道德也是不断丰富和发展的。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新的行业不断产生，新的职业道德规范也就应运而生。原有行业的职业道德也将被赋予新的内容。因而每一时期的职业道德，都将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当时的社会道德的现实状况。

4. 职业道德的基本规范

职业道德规范是人们在从事各种职业活动时应遵守的行为准则。这一准则是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国家利益、集体利益、个人利益相结合的集体主义为基本原则的。其内容表现为：

(1) 爱岗敬业 爱岗敬业就是要热爱自己的工作岗位，对自己所从事的职业有荣誉感，以崇敬、认真的态度执业，兢兢业业、一丝不苟、高度负责、精益求精，是执业人员热爱祖国、尊重人民、敬重自己的具体表现，是各行各业对社会、对人民必须履行的责任，也是国家对每个从业者的最基本的要求。

(2) 诚实守信 诚实守信就是要真诚正直、表里如一、言行一致、信守诺言。这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做人的根本；是市场经济体制下，人们在人际交流和经济活动中必须遵守的一项最基本的道德规范；是执业人员对社会对人民所承担的义务和职责。

(3) 办事公道 办事公道就是要求从业人员在职业活动中公平公正、不徇私情。每